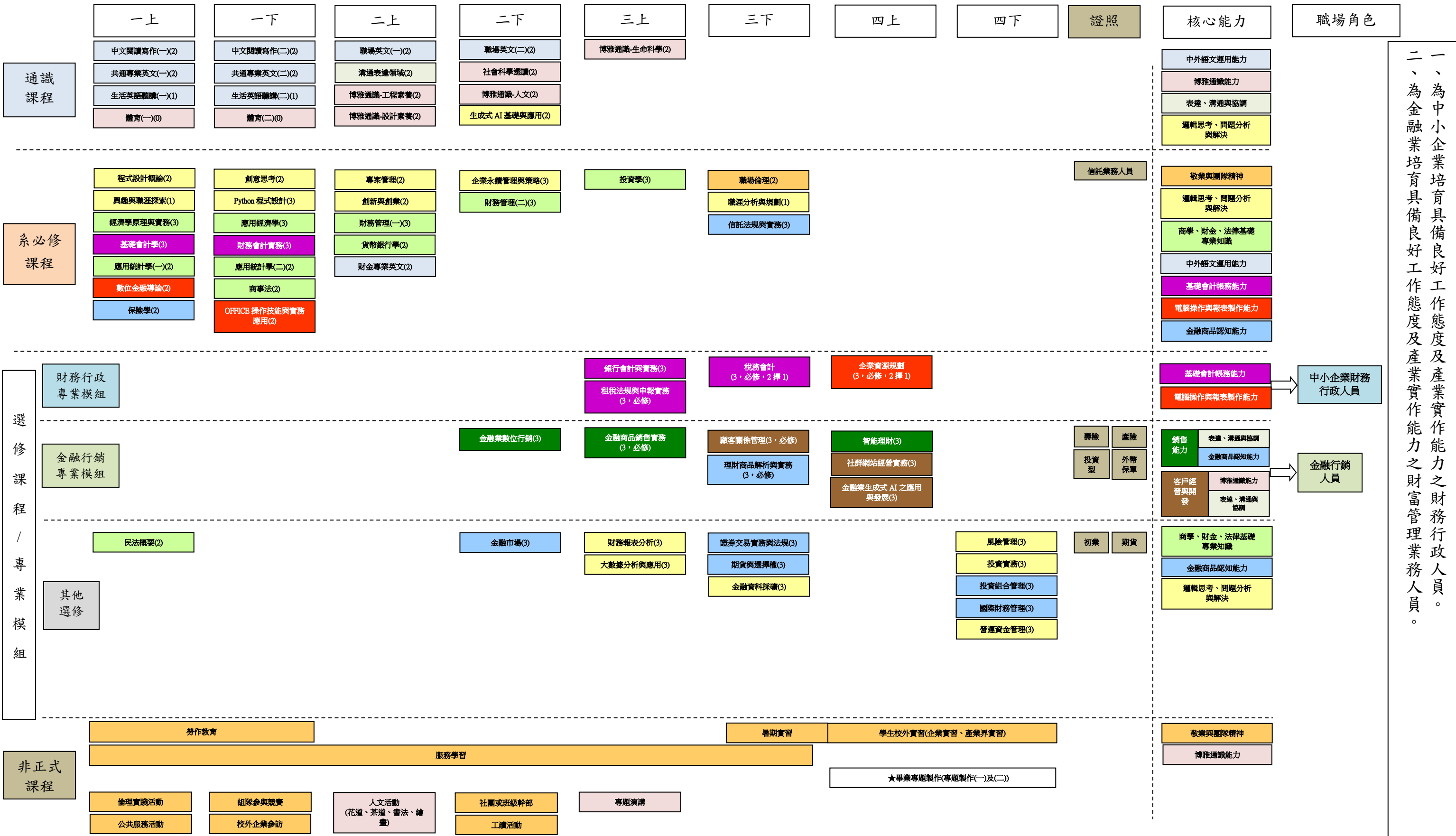


龍華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日間部四年制 113 學年度課程地圖

本課程地圖僅限於 ACCSB 認證單位
參考用。非經同意，禁止轉載。



【修課規定】 (請依照各單位相關規範加以敘明)

1.畢業總學分為 128 學分，包括：校必修 28 學分、系必修 60 學分(含非正式課程 2 學分)、選修 40 學分(含跨領域學習相關學分至少 12 學分，其餘為模組選修、其他專業選修以及外系選修)。

2.選修課程規劃 2 個專業模組，學生修畢任一模組所有指定必修科目，即為完成該模組課程，可作為「就業職能」評分依據。

3.畢業前的語言要求須達到校訂門檻，另須取得專業證照至少 4 點(各種證照配點，請詳見本系專業能力畢業門檻實施要點)或完成任一模組修課再加計證照 2 點。

4.非正式課程請於就學期間依序完成：

(1)勞作教育(一年級)、服務學習(一至四年級)、專題製作(大四全學年)等課程之通過為畢業門檻之一。

(2)每個學生至少必須參與倫理實踐活動一梯次，組隊參與競賽一次以及專題演講四次，活動完成後須繳交心得報告。

註：★標示為涵蓋多種能力之總整課程：專題製作(一)